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唐广顺	个人原因	多吉罗布

公司董事唐广顺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特委托公司董事多吉罗布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其他董事均出席董事会现场会议。

- 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579,111,785.1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0,377,134.48 元,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441,117.36 元,2017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324,936,017.12 元,加上 2016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625,053,537.02 元,减去 2016 年度对股东的现金利润分配 53,254,431.36 元,2017 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896,735,122.78 元,公司以总股本 865,384,5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9,230,760.8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天路	6003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西虹	
办公地址	西藏拉萨市夺底路14号	
电话	0891-6902701	
电子信箱	xztlgf@263.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为工程施工及水泥生产销售,兼营矿产业开发。

2、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承揽建筑施工工程，包括公路、市政、桥梁、铁路、水利等施工业务，同时参与区外 PPP、EPC 等项目建设，具有建设部批准的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自治区建设厅核准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在区内施工行业具有较强优势。

公司建材业主要经营模式是以水泥为主的建材生产与销售。公司持有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71.82%的股权，持有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2%的股权，作为第二大股东持有西藏高争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矿产业作为西藏优势特色产业，公司持续将矿产业作为战略资源储备、培育。目前持有西藏天路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持有西藏天联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拥有尼木县冲江及冲江西铜矿、工布江达县汤不拉铜钼矿及那曲县旁嘎弄巴铅矿的探矿权。

3、行业情况说明

近年来，西藏经济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地区生产总值增速连续五年居全国前三，五年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039.00 亿元，其中 2017 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051.00 亿元，为公司建筑建材产业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但与此同时，建筑建材行业所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行业环境变化多端，可能面临的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增多，企业资质、管理、技术、创新能力以及专业人才与先进企业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有待于在下一步改革发展中不断完善提高。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8,448,596,361.50	6,750,500,785.75	25.16	4,964,856,969.41
营业收入	3,590,958,656.46	2,501,257,287.01	43.57	2,086,969,18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377,134.48	253,085,606.15	30.54	146,267,45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499,238.00	238,504,548.59	44.44	146,825,60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5,374,077.79	2,388,333,166.06	11.60	2,173,908,24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914,923.76	472,255,071.63	15.39	203,258,458.18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38	13.16	0.26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3	0.38	13.16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3.07	11.09	增加1.98个百分 点	10.8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1,882,515.47	1,056,665,705.00	1,015,381,997.87	1,057,028,43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58,752.49	158,014,577.37	128,943,219.33	1,860,58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091,948.03	158,756,529.49	128,277,687.98	15,373,07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51,572.88	271,600,701.23	38,883,267.46	377,382,527.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为受西藏特殊地理气候环境影响，第一季度为施工淡季，直接影响建筑业和建材业的净利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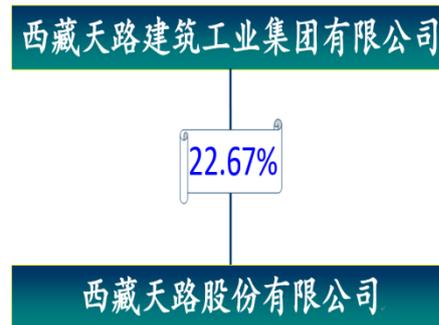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9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48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5,277,060	196,200,592	22.67		质押	97,500,000	国有法人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46,381	44,726,675	5.17		无		国有法人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2,514,254	9,373,000	1.08		未知		国有法人
陈冠生	1,870,700	8,759,500	1.0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郭俊君		3,424,429	0.4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西藏自治区交通厅格尔木运输总公司	453,677	1,965,932	0.23		无		国有法人
向军		1,950,000	0.2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826,700	0.21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符瑞芬	-5,000	1,810,000	0.2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晓东		1,500,000	0.1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44,86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267,215 万元,流动资产 481,173

万元，负债总额 480,4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4,4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6,53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59,096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50,126 万元增加 108,970 万元，增幅 44%；营业成本 254,40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81,222 万元增加 73,181 万元，增幅 40%。利润总额 63,08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38,499 万元增加 24,590 万元，增幅 64%；净利润 57,911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34,823 万元增加 23,088 万元，增幅 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38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5,309 万元增加 7,729 万元，增幅 3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能更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变更会计估计，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超过 5000 元的有形资产计入固定资产。

变更前：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资产。

变更后：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单位价值超过 5,000 元的有形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由于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的累计影响数为 3,663,351.62 元。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公司于 2017 年 6 月起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未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第三章列报规定：“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公司已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财

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至“其他收益”0元，对于2017年1月1日前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3、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根据发布的42号准则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根据财会〔2017〕3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增加-31,410,653.52元，“营业外收入”减少490,928.33元，“营业外支出”减少31,901,581.85元。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报表进行了调整，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增加3,818,861.57元，“营业外收入”减少4,104,260.84元，“营业外支出”减少285,399.27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的构成，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